**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安全须知**

1.研究生校外专业实践包括学校组织的生产实习、社会实践、科研工作、学术交流等各种校外实践活动。

2.研究生校外实践应主动接受安全教育，学习安全知识，强化安全意识，提高自我防范能力。校外实践期间应遵纪守法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遵守研究生工作站单位的生产、安全和保密等各项规章制度。

3.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要注意人身财产和饮食卫生安全，严禁酗酒；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选择安全合法交通工具；严禁下江、河、湖泊、水塘等游泳。实践地点涉及环境恶劣、复杂区域时，应了解当地气象、地理、治安等有关情况，尊重地方民风、民俗，执行地方政策法规；不参与各种非法活动。

4.研究生进站后，如变更手机号码，应及时告知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秘书和辅导员；专业实践应按研究生工作站预定的区域、路线、内容与时间进行；外出或离开工作站要严格执行请假制度；校外实践结束后应立即返校报到。

5.凡参加专业实践的研究生，根据专业实践时间学校统一为其购买一年或两年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。

6.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如果发生人身意外伤害等突发事故，要采取积极有效的处理措施，并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和学校报告。

7.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，由于与公务无关的个人行为造成安全事故的，责任由研究生本人承担；因专业实践活动而发生工伤事故的，由学校与实践企业单位协商处理。

8.研究生校外实践期间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社会公共行为准则、学校的规章制度等，由研究生本人依法承担责任，学校也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9.本人已充分知晓和理解上述安全须知，承诺严格遵守，并签字确认。

学院： 专业领域：

研究生： 年 月 日